**104年臺北市青年盃圍棋錦標賽競賽說明**

1. 活動宗旨：發揚中華文化，提倡益智活動，提昇學生良好素質及圍棋水準。
2. 辦理單位：
3. 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4. 主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
5. 承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圍棋協會
6. 協辦單位：臺北市圍棋文化協會、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棋城對弈網站
7. 比賽日期：104年04月12日（星期日）08：30~09：00報到；09：00開幕；09：30開賽。
8. 比賽地點：臺北市立大安國中學生活動中心，

 （臺北市大安區大安路二段63號）。

1. 參賽資格：已立案之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小學（含國立學校、外僑學校、殊學校及五專一至三年級）在學學生均可報名參加。段位以中華民國圍棋協會為準。
2. 報名方式：
3. 報名方式：有意報名之選手，請以現金或郵政匯票（檯頭：臺北市體育總會圍棋協會），連同報名表，掛號郵寄臺北市大安區大安路二段63號-臺北市立大安國中圍棋班。 (請填寫報名表，連同現金或郵政匯票一起投遞)，並於報名期限內，以電話查詢確認-大安國中學務處鄭建華主任，聯絡電話：02-2755-7131#102、152。不接受現場報名。
4. 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04年03月31日截止(完成報名後概不退費)，場地有限，額滿為止。
5. 報名費：每人500元。
6. 組別：
7. 六七段組。
8. 五段組。
9. 四段組。
10. 三段組。
11. 二段組。
12. 初段組。
13. 晉段組：棋力1-3級者。
14. 比賽規則：
15. 依中華民國圍棋協會比賽規則，賽程採瑞士制。各組一律分先，採數子法，19路黑貼7目半。遲到由對方選擇黑白並開始計時，遲到十分鐘裁定對方勝。(每場實際開賽時間以各組裁判宣布為準)。
16. 基本時限：30分鐘，讀秒10秒1次。
17. 比賽時對手如有犯規行為，選手應立即暫停比賽，並告知該組裁判處理裁決。
18. 獎勵辦法：
19. 各組依中華民國圍棋協會公告之辦法晉升段。
20. 各組依成績高低取前8名，1-4頒發獎盃及獎狀，5-8名頒發獎牌及獎狀。
21. 各組1-4名另頒發獎金，其獎金額度如下：

 六七段組 五段組 四段組 三段組 二段組 初段組 晉段組

第1名 10000 6000 5000 4000 2000 1500 1000

第2名 6000 4000 3000 3000 1500 1000 800

第3名 3000 2000 1500 1500 1000 800 600

第4名 2000 1500 1000 1000 800 500 500

1. 其他事項：
2. 選手必須服從裁判的判決與規範，違者得取消參賽資格。
3. 本會設比賽仲裁委員，接受申訴。
4. 大會得視參加者之實際棋力更改其組別，參加者不得異議。比賽當天不接受更改組別如已升段者以棄權論不得參加比賽。
5. 提供選手午餐(素食者報名時請註明)，並請協助廚餘分類回收。
6. 比賽當天請選手及家長們配合大會服務人員，共同維持秩序。
7. 因場地維護不易，在比賽當天請選手們著軟底皮鞋或球鞋
8. 未盡事宜依當日情況，參照中華民國圍棋協會規則修正之並由大會宣佈。